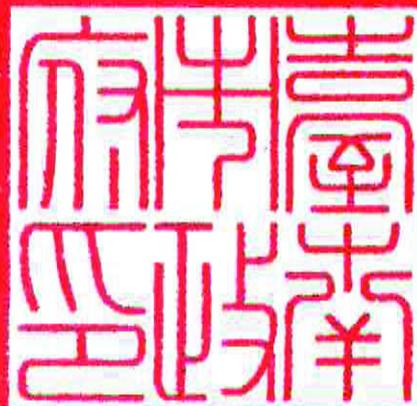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規字第1080341363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變更西港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、「甲種工業區（作生態綠地使用）」及「甲種工業區（作綠帶使用）」）（配合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擴廠）」案自108年3月29日起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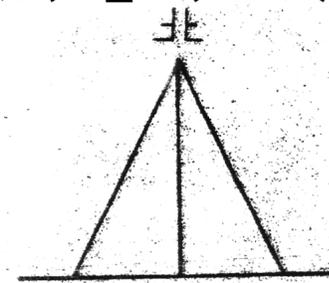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都市計畫法第21條及第28條。
- 二、內政部108年3月14日台內營字第1080012037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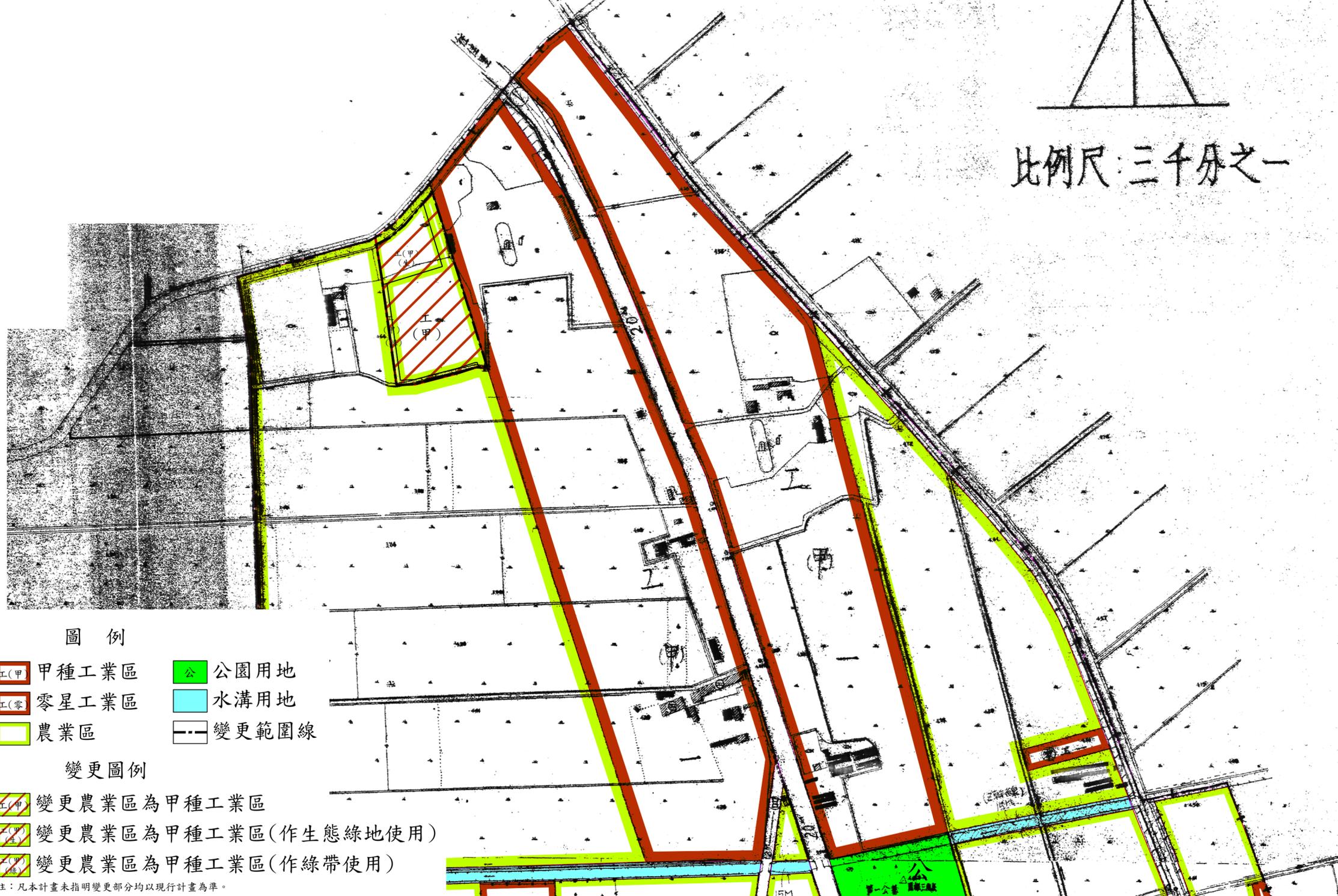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8年3月29日零時起生效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（永華市政中心）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（民治市政中心）及臺南市西港區公所公告欄。
- 三、公告圖說：比例尺三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。

市長黃偉哲

變更西港都市計畫（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、「甲種工業區（作生態綠地使用）」及「甲種工業區（作綠帶使用）」）（配合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擴廠）圖



比例尺：三千分之一



圖例

- 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工(甲) 甲種工業區 | 公 公園用地 |
| 工(零) 零星工業區 | 水溝用地 |
| 農業區 | 變更範圍線 |

變更圖例

- 變更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
- 變更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(作生態綠地使用)
- 變更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(作綠帶使用)

註：凡本計畫未指明變更部分均以現行計畫為準。